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思想道德与法治自学考试大纲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制定

大纲前言

为了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需要，鼓励自学成才，我国在 20 世纪 80 年代初建立了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制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和国家考试相结合的一种高等教育形式。应考者通过规定的专业考试课程并经思想品德鉴定达到毕业要求的，可获得毕业证书；国家承认学历并按照规定享有与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同等的有关待遇。经过 40 多年的发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为国家培养造就了大批专门人才。

课程自学考试大纲是规范自学者学习范围、要求和考试标准的文件。它是按照专业考试计划的要求，具体指导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及编写教材的依据。

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新的法律法规不断出台，科技成果不断涌现，原大纲中有些内容过时、知识陈旧。为更新教育观念，深化教学内容方式、考试制度、质量评价制度改革，使自学考试更好地提高人才培养的质量，各专业委员会按照专业考试计划的要求，对原课程自学考试大纲组织了修订或重编。

修订后的大纲，在层次上，本科参照一般普通高校本科水平，专科参照一般普通高校专科或高职院校的水平；在内容上，及时反映学科的发展变化，增补了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近年来研究的成果，对明显陈旧的内容进行了删减，以更好地指导应考者学习使用。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2024 年 8 月

大纲目录

I 课程性质与课程目标

II 考核目标

III 课程内容与考核要求

绪论

第一章 把握人生的方向和道路

第二章 坚定理想信念

第三章 弘扬中国精神

第四章 加强道德理论学习

第五章 培养优良道德品质

第六章 推进法治中国建设

第七章 学好法学基础理论

第八章 熟悉法律基本制度

IV 关于大纲的说明与考核实施要求

附录：参考样卷

大纲后记

I 课程性质与课程目标

一、课程性质和特点

“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是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各个专业的公共必考课，是高等教育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帮助自学应考者提高思想道德素质和法治素养的重要课程。设置“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的目的是对参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自考生进行人生观、价值观、道德观、法治观等方面的教育，使他们掌握丰富的思想道德和法律知识，认识做人、立志、明德、守法的道理，选择正确的成才之路，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思想道德与法治”是一门融思想性、政治性、科学性、理论性、实践性于一体的课程，涉及的内容十分广泛，现实性、针对性都很强。

二、课程目标

学习本课程，要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规范、要求、约束自己的行为，明确自己的责任和使命，努力提高思想道德素质和法治素养，使自己成为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学习本课程，要科学把握人生的方向和道路，追求高尚的人生目的，培养积极进取的人生态度，创造有价值的人生；要了解理想信念对于人生的重要意义，树立科学的理想信念，正确认识理想和现实的关系，立志为实现理想而努力奋斗；要了解中国精神的科学内涵与形成发展，明确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的主题，做新时代的忠诚爱国者和改革创新者；要掌握道德的基本知识，继承和借鉴优秀道德成果，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遵守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培养良好的个人品德。

学习本课程，要学习法治的一般理论，培养法治思维，提升法治素养，了解全面依法治国的指导思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正确方向，掌握建设法治中国的抓手、布局与要求，推进法治中国建设；要学好法学基础理论，了解法的概念与特征、法的渊源与效力、法律关系与法律责任等基本概念与范畴，为提升法治素养奠定知识基础；要熟悉法律基本制度，掌握我国宪法的基本精神和主要内容，了解我国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熟悉法律运行与监督的全过程，提高用法能力，增强法治观念。

三、与相关课程的联系与区别

“思想道德与法治”的先导课程有小学、初中阶段的“道德与法治”和高中阶段的“思想政治”，学生应在理解和掌握相关知识之后，再进入高等教育阶段“思想道德与法治”的学习。先导课程可以为本课程的学习提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品德、法律常识、中华文化、心理健康、经济与社会、政治与法治、哲学与文化等方面的基础知识，为学生循序渐进、螺旋上升地学习本课程打下良好基础。

“思想道德与法治”与其他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性质、特点、目标互不相同，但在内容上有部分交叉情况。“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讲授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教育引导学生牢固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讲授近现代中国历史，教育引导学生深刻领会历史和人民为什么选择马克思主义、选择中国共产党、选择社会主义道路、选择改革开放；“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讲授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阶段性理论成果，教育引导学生深刻理解中国共产党人对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一系列基本问题的科学回答；“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讲授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最新理论成果，教育引导学生深刻理解中国共产党人对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长期执政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等重大时代课题的科学回答。

四、课程重点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科学认识人的本质；树立正确的人生观；理想信念及其作用；科学的理想信念；中国精神的科学内涵；做新时代的忠诚爱国者；继承和借鉴优秀道德成果；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遵守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培养良好的个人品德；法治思维与法治素养；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建设法治中国；法的概念与特征；法律关系与法律责任；宪法是根本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运行与监督。

II 考核目标

本课程在考核目标中，按照识记、领会和应用三个层次规定其应达到的能力层次要求。三个能力层次是递进关系，各能力层次的含义如下：

识记（I）：要求考生能够记忆人生观、理想信念、中国精神、道德、法治和法制、宪法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等概念、命题的含义，并正确认识或识别。

领会（II）：要求考生能够领悟和理解时代新人必须具备的思想道德素质和法治素养，把握其不同方面的内涵和外延、历史和现实，并结合实际对相关问题进行理论分析。

应用（III）：要求考生能够运用所掌握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在学习和生活实践中，不断提升自身思想道德素质和法治素养，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III 课程内容与考核要求

绪论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了解新时代对大学生提出的新使命新要求；掌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的关系，明确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内容、时代意义；努力提高思想道德素质和法治素养，学好“思想道德与法治”课。

二、课程内容

1. 新时代呼唤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2.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 提升思想道德素质和法治素养
4. 学好“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的方法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1. 新时代呼唤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识记：历史使命的含义；新时代新征程大学生的历史使命。

领会：立志做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

2.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识记：价值和价值观的涵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的基本内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内容。

领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在一致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内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先进性；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时代意义。

应用：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 提高思想道德素质和法治素养

识记：思想道德素质的含义；法治素养的含义。

领会：法律和道德的不同作用及相互关系；思想道德素质和法治素养是时代新人必须具备的基本素质。

应用：努力提高思想道德素质和法治素养。

4. 学好“思想道德与法治”课

识记：“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的性质和任务。

应用：掌握学习“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的方法。

四、本章重点

新时代大学生担当的历史使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内涵；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意义；思想道德素质和法治素养的区别与联系；学习“思

想道德与法治”课的方法。

第一章 把握人生的方向和道路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了解中外思想史上关于人的主要观点和学说，掌握马克思主义对于人的本质问题的科学解答，走出“人性自私论”的认识误区；了解人生观的含义和主要内容，用服务人民、奉献社会的人生目的指引人生方向，用积极进取的人生态度对待人生境遇，在创造社会价值中实现自我价值；把握人生道路上人与自然、自我身心、个人与他人、个人与社会的关系，更加稳妥地走好人生道路。

二、课程内容

1. 科学认识人的本质

2. 树立正确的人生观

3. 协调人生道路上若干关系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1. 科学认识人的本质

识记：马克思主义对于人的本质问题的科学解答；人的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

领会：中外思想史上对于人性问题的不同认识及其历史局限；社会属性是人的根本属性；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人的本质是现实的、具体的、历史的、发展的；“人性自私论”的认识误区。

应用：科学认识人的本质，走出“人性自私论”的认识误区。

2. 树立正确的人生观

识记：人生观的含义；人生目的的含义；人生态度的含义和类型；人生价值的含义；人生的自我价值和社会价值；

领会：人生观的主要内容；人生观与世界观的关系；人生观的意义和内容；人生目的在人生实践中的重要作用；积极进取的人生态度对于人生的重要意义；人生的顺境和逆境；人生的自我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关系；实现人生价值的条件和方法。

应用：用服务人民、奉献社会的人生目的指引人生方向；科学对待人生境遇；在创造社会价值中实现自我价值。

3. 协调人生道路上若干关系

识记：绿色发展的含义；身心健康的标准；成功交往的基本原则。

领会：人与自然关系的实质；保持身心健康的途径和方法；成功交往的方法和艺术；个人与社会关系的实质。

应用：协调好人与自然、自我身心、个人与他人、个人与社会的关系，更加稳妥地走好人生道路，创造有价值的人生。

四、本章重点

马克思主义对人的本质问题的科学解答；“人性自私论”的认识误区；追求服务人民、奉献社会的人生目的；培养积极进取的人生态度；创造有价值的人生；协调好人与自然的关系、自我身心、个人与他人的关系、个人与社会的关系。

第二章 坚定理想信念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明确理想信念的含义及其在人生中的重要作用，在学习和生活实践中自觉确立马克思主义科学信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和共产主义远大理想，把崇高的理想信念落实到行动上，并充分认识其实现过程的长期性、曲折性和艰巨性，正确看待理想与现实之间的矛盾。

二、课程内容

1. 理想信念及其作用

2. 科学的理想信念

3. 确立和践行科学的理想信念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1. 理想信念及其作用

识记：理想的含义；信念的含义；理想信念的基本类型。

领会：理想和信念的联系；理想信念的基本特点；理想信念在人生实践中的重要作用。

2. 科学的理想信念

识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基本内容；共产主义社会的基本特征。

领会：马克思主义科学信念的特点；坚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信心；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坚定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信任；共产主义远大理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关系。

应用：把个人理想融入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追求之中。

3. 确立和践行科学的理想信念

领会：在确立理想信念时应该注意的问题；理想只有在实践中才能变为现实；理想实现过程的长期性、曲折性和艰巨性；正确看待理想与现实的矛盾。

应用：在自己的人生实践中确立并实现正确的理想信念。

四、本章重点

理想信念的含义、类型和作用；马克思主义的科学信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确立和践行科学的理想信念。

第三章 弘扬中国精神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明确中国精神的科学内涵与形成发展，掌握中国共产党对中国精神的继承和弘扬；明确爱国主义的科学内涵及其在新时代的时代要求，以实际行动和贡献报效祖国；明确改革创新是中华民族的历史禀赋和新时代的迫切要求，让改革创新成为青春远航的动力。

二、课程内容

1. 中国精神的科学内涵与形成发展

2. 做新时代的忠诚爱国者

3. 做新时代的改革创新者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1. 中国精神的科学内涵与形成发展

识记：精神的内涵；中国精神的含义和核心内容；中国共产党伟大建党精神的基本内容。

领会：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的区别与联系；中华文明的突出特点；中国精神的具体表现；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

应用：以中国精神为兴国强国之魂，振奋起中华民族的“精气神”。

2. 做新时代的忠诚爱国者

识记：爱国主义的科学内涵；爱国主义的主要内容；当代中国爱国主义的本质；国家安全的含义。

领会：坚持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相统一；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是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所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的根本和魂；坚持立足民族又面向世界；培育爱国情感，保持民族自尊、自信和自强；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走中国特色国家安全道路。

应用：把握新时代爱国主义的时代要求，以实际行动和贡献报效祖国。

3. 做新时代的改革创新者

识记：时代精神的核心。

领会：中华民族改革创新的历史禀赋；新时代改革的迫切要求。

应用：把握改革的时代要求，让改革创新成为青春远航的动力。

四、本章重点

中国精神的科学内涵；新时代爱国主义的时代要求；坚持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相统一；勇做改革的实践者。

第四章 加强道德理论学习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了解道德的起源和本质、功能和作用、历史演变和发展规律；学习和借鉴中华传统美德、中国革命道德和人类道德文明优秀成果；明确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现实要求，坚持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以集体主义为原则，以诚实守信为重点。

二、课程内容

1. 道德及其历史发展

2. 继承和借鉴优秀道德成果

3. 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1. 道德及其历史发展

识记：道德的含义；道德的本质。

领会：马克思主义对道德起源的科学揭示；道德的主要功能；道德的社会作用；道德的历史演变；道德的发展规律。

应用：正确理解道德的本质，积极发挥道德的社会功能和作用。

2. 继承和借鉴优秀道德成果

识记：中华传统美德的含义；中国革命道德的含义。

领会：传统美德与传统道德的区别；中华传统美德的主要内容及其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中国革命道德的主要内容及其当代价值；人类道德文明优秀成果的借鉴。

应用：在实践中大力传承和弘扬中华传统美德、中国革命道德，吸收和借鉴人类道德文明优秀成果。

3. 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

识记：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现实要求；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核心；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原则；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重点。

领会：社会主义道德建设要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社会主义道德建设要与社会主义法律规范相协调；社会主义道德建设要与中华传统美德相承接；社会主义道德建设要以为为人民服务为核心；社会主义道德建设要以集体主义为原则；社会主义道德建设要以诚实守信为重点。

应用：正确理解我国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核心、原则和重点，全面加强我国社会主义道德建设。

四、本章重点

道德的起源、本质和历史发展；中华传统美德和中国革命道德及其主要内容；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现实要求；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核心、原则和重点。

第五章 培养优良道德品质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明确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的含义、特点和基本内容；了解个人品德的含义和形成良好个人品德的意义；明确个人品德修养的方法，争做一个品德高尚的人。

二、课程内容

1. 遵守社会公德

2. 遵守职业道德

3. 遵守家庭美德

4. 培养良好的个人品德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1. 遵守社会公德

识记：公共生活的含义；社会公德的含义和主要内容。

领会：公共生活的特点；公共生活需要公共秩序；社会公德的特点；遵守社会公德的重要意义。

应用：在社会公共生活中自觉遵守社会公德。

2. 遵守职业道德

识记：职业的含义；职业道德的含义和主要内容。

领会：职业和劳动的关系；职业和事业的区别；职业道德的特点；加强职业道德建设的意义；提高从业者职业道德素质的途径。

应用：在职业生活中自觉遵守职业道德，提高职业道德素质。

3. 遵守家庭美德

识记：爱情、婚姻和家庭的含义；家庭美德的含义和主要内容。

领会：男女恋爱中的基本道德要求；加强家庭美德建设的意义。

应用：在恋爱婚姻家庭生活中自觉遵守恋爱道德和家庭美德。

4. 培养良好的个人品德

识记：个人品德的含义；道德修养的含义。

领会：形成良好个人品德的意义；个人品德的形成和发展；个人品德修养的方法。

应用：加强个人品德修养，提升道德境界，做一个品德高尚的人。

四、本章重点

社会公德的基本内容和重要意义；职业道德的基本内容和重要意义；恋爱中的道德要求；家庭美德的基本内容和重要意义；个人品德的含义、形成和修养方法。

第六章 推进法治中国建设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学习，了解法治的基本理念，把握全面依法治国的正确方向与总体布局，培养法治思维，提高法治素养，为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青春力量。要求学生正确理解法治的内涵与意义，了解法治思维的内容，掌握提升法治素养的途径，深入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内容与意义，系统把握全面依法治国的总方向、总抓手、总布局 and 总要求。

二、课程内容

1. 法治思维与法治素养

2. 全面依法治国的正确方向

3. 建设法治中国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1. 法治思维与法治素养

识记：法治、法制、人治的概念；法治思维的概念；法治素养的概念。

领会：法治与人治的区别；法治与法制的区别与联系；法治思维的基本内容。

应用：深刻理解法治思维的内容，掌握培育法治素养的途径，不断增强法治观念，提升法治素养

2. 全面依法治国的正确方向

识记：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内容体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核心要义。

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基本原则。

应用：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增加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理论认同和自信。

3. 建设法治中国

识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构成；全面依法治国的总体布局；全面依法治国的总体要求。

领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要求；全面依法治国的重点任务和基础工程；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的要求。

应用：深入理解全方位、全层次、全过程视角下全面依法治国的各项要求，推进法治中国建设。

四、本章重点

法治思维的基本内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内容及意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必须坚持的原则；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构成；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的基本要求。

第七章 学好法学基础理论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本章承前启后，通过对法的本质与特征、法的渊源与效力、法律关系与法律责任等基础理论的学习，为培养法治思维、提升法治素养提供学理支撑，也为进一步熟悉我国的基本法律制度奠定理论基础。要求学生熟练掌握上述法学基本概念，了解我国法的渊源形式与法的效力的各种适用原则，把握法律关系与法律责任的要素与类型，打牢法学理论基础。

二、课程内容

1. 法的概念与特征

2. 法的渊源与效力

3. 法律关系与法律责任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1. 法的概念与特征

识记：法的概念；社会主义法的本质。

领会：法的本质；法的基本特征。

应用：深刻理解法的本质与特征，增加对社会主义法的认同。

2. 法的渊源与效力

识记：法的渊源的概念；法的效力的概念；法的溯及力。

领会：当代中国法的渊源；法的时间效力；法的空间效力；法的对人效力。

应用：理解当代中国法的渊源，正确区分一个文件在我国是否具有法律效力。

3. 法律关系与法律责任

识记：法律关系的概念；法律关系主体、客体、内容的概念；法律权利、法律义务的概念；法律责任的概念。

领会：法律关系主体的分类；法律关系客体的分类；法律责任的构成要件；法律责任的分类。

应用：正确理解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的关系，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四、本章重点

法的概念、本质、特征；当代中国法的渊源；法的时间效力；法律关系的构成；法律责任的构成及分类。

第八章 熟悉法律基本制度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学习，掌握宪法的基本精神和主要内容，了解我国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熟悉法律运行与监督的全过程，提高用法能力，增强法治观念。要求学生了解宪法的特点与原则有深刻的理解，对公民的权利与义务有准确的把握，了解

国家机构的构成与职权，熟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框架，包括各法律部门的概念与构成，了解法律运行与监督的相关法律制度。

二、课程内容

1. 宪法是根本法

2.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3. 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运行与监督

三、考核知识点与考核要求

1. 宪法是根本法

识记：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与基本义务；国家机构的构成。

领会：宪法的特征；宪法的基本原则；国家机构的职权。

应用：深刻理解我国宪法的特征与原则，积极行使公民权利、履行公民义务。

2.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识记：法律部门的概念；法律体系的概念；宪法相关法、民法商法、行政法、经济法、环境资源法、社会法、军事法、刑法、诉讼与非诉讼程序法等法律部门的概念。

领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构成；宪法相关法、民法商法、行政法、经济法、环境资源法、社会法、军事法、刑法、诉讼与非诉讼程序法等法律部门的构成。

应用：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3. 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运行与监督

识记：法律运行与实施的概念；法律制定、法律执行、法律适用、法律遵守的概念；立法权限与程序；法律监督的概念与类型。

领会：法律文件的完善方式；法律执行与法律适用的特点与原则；守法的主体与条件。

应用：熟悉我国社会主义法律制定、实施与监督的全过程，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

四、本章重点

宪法的特征和原则；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国家机构的职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构成；立法机关及其权限；法律实施的环节；法律监督的类型。

IV 关于大纲的说明与考核实施要求

一、课程自学考试大纲的目的和作用

课程自学考试大纲是根据专业自学考试计划的要求，结合自学考试的特点而确定。其目的是对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和课程考试命题进行指导和规定。

本课程自学考试大纲明确了课程学习的内容以及深度和广度，规定了课程自学考试的范围和标准。因此，它是自学者学习教材、掌握课程内容知识范围和程度的依据，也是进行自学考试命题的依据。

二、本课程的自学教材

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思想道德与法治》，高等教育出版社，2023 年版。

三、关于自学要求和自学方法的指导

本课程共 3 学分，学生在学习中须坚持以下学习方法：

1. 全面、系统学习教材内容

考生必须认真通读教材，在理解的基础上，记住基本概念，应用基本理论，并能对其进行一定程度的阐发。

2. 全面、深刻领悟大纲要求

考生在全面、系统学习教材内容的基础上，还需全面、深刻领悟大纲要求，做有针对性的学习、备考。大纲中的“课程内容与考核要求”，不但对命题范围、命题知识点做了详细的列举说明，而且对于考核层次也做了比较清晰的划分。

四、对考核内容的说明

1. 本课程要求考生学习掌握的知识点都会作为考核的内容。课程各章的内容均由若干知识点组成，都会成为考核的知识点。因此，考试大纲中所规定的考试内容是以分解为考核知识点的方式给出的。由于各知识点在课程中的地位、作用以及知识自身的特点不同，考试按三个认知层次确定对各知识点的考核要求。

2. 在考试之日起 6 个月前，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国务院制定或修订的法律、法规都将列入考试范围。

五、关于考试方式和试卷结构的说明

1. 本课程的考试方式为闭卷、笔试，满分 100 分，60 分及格。考试时间为 150 分钟。

2. 本课程在试卷中对不同能力层次要求的分数比例大致为：识记占 50%，领会占 30%，应用占 20%。

3. 要合理安排试题的难易程度，试题的难度可分为：易、较易、较难和难四个等级。

4. 本课程考试命题的主要题型一般有单项选择题、简答题、论述题等。各题型的具体形式可参见本大纲参考样卷。

附录

参考样卷

一、单项选择题：在每小题列出的备选项中只有一项是最符合题目要求的，请将其选出。

1. 人生观是人们在实践中形成的对于人生目的、人生态度、人生价值等问题的总看法、总观点。其中，人生价值回答的问题是
 - A. 人为什么活着
 - B. 人应当怎样对待生活
 - C. 什么样的人生才有意义
 - D. 人与人之间应当如何相处
2. 协调人与自然的关系，必须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实现绿色发展，要解决好的核心问题是
 - A. 先污染后治理
 - B. 先开发后保护
 - C. 人与自然相互隔离
 - D.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3. 信念是人们在一定的认识基础上确立的对某种思想或事物坚信不疑并身体力行的态度。下列关于信念的说法中，正确的是
 - A. 信念深藏于人的内心，从不向外表露
 - B. 信念是人的认识、情感、意志的统一体
 - C. 信念是对美好生活的想象，具有完美性
 - D. 信念形成于人生实践中，一旦形成就不会改变
4. 人们的理想信念遍及社会生活的所有领域，贯穿于人类活动的所有方面，呈现出许多不同的类型。下列选项中，属于道德领域的理想信念的是
 - A. 追求文明、健康、科学的生活方式
 - B. 希望自己在工作中取得理想的成绩
 - C. 建立社会主义制度，最终实现共产主义
 - D. 追求高尚的理想人格，使自己富有人格魅力
5. 一个人的理想只有同国家的前途、民族的命运相结合才有价值，一个人的信念只有同社会的需要、人民的利益相一致才有意义。现阶段，我国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其他劳动者、建设者和爱国者的共同理想是
 - A. 脱贫致富奔小康
 - B.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 C. 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 D. 争取民族独立，实现人民解放
6. 中国共产党之所以叫共产党，就是因为从成立之日起就把共产主义确立为远大理想。但“共产主义决不是‘土豆烧牛肉’那么简单，不可能唾手可得、一蹴而就”，这段话的意思是说
 - A. 共产主义是虚无缥缈的幻想
 - B. 实现共产主义是现阶段中国共产党的中心任务
 - C. 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共产主义远大理想没有现实意义
 - D. 共产主义远大理想的最终实现是一个漫长、艰辛的历史过程

7. 人们在确立理想、追求理想的过程中，总会感受到理想与现实的矛盾。认识和处理理想与现实的矛盾，正确的态度是
- A. 在实践中把理想转化为现实
 - B. 不加分析地全盘认同当下的现实
 - C. 用理想的标准来衡量和要求现实
 - D. 满足于现实，不再对理想抱有信心和热情
8. 从诸子百家到唐宋诗词，从四大发明到丝绸之路，这些都是中国人民的智慧和创造。正是这些智慧和创造，使祖国的山河具有了深厚的人文内涵，使祖国成为了一个富有实际内容和生命力的有机体。这集中表明，新时代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必须
- A. 遵守宪法法律，维护国家团结、统一和安全
 - B. 学习中国历史，深入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 C. 坚持人民立场，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
 - D. 对于祖国的未来发展，抱有强烈的忧患意识和责任意识
9. 不同的时代条件对爱国主义提出不同的时代要求。在当代中国，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必须做到的是
- A. 全面认同和恢复中华文化
 - B. 独自应对人类面临的各种挑战
 - C. 坚持爱国主义与爱社会主义相统一
 - D. “重新评价”近现代中国革命历史
10. 爱国主义必然以爱祖国的大好河山、爱自己的骨肉同胞、爱祖国的灿烂文化和爱自己的国家为基本内容。其中，体现了爱国主义的基本政治要求的是
- A. 爱自己的国家
 - B. 爱自己的骨肉同胞
 - C. 爱祖国的大好河山
 - D. 爱祖国的灿烂文化
11. 维护国家安全，必须既重视外部安全，又重视内部安全；既重视国土安全，又重视国民安全；既重视传统安全，又重视非传统安全；既重视发展问题，又重视安全问题；既重视自身安全，又重视共同安全。这是我们在新时代必须贯彻落实的
- A. 全面国家安全观
 - B. 总体国家安全观
 - C. 现代国家安全观
 - D. 传统国家安全观
12. 中华传统美德是中华文化的精髓，蕴含着丰富的思想道德资源，凝聚着中华民族的智慧和力量，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开拓进取的内在精神动力。下列选项中，体现了中华传统美德的是
- A. 坐而论道，闭门造车
 - B. 拔一毛以利天下而不为也
 - C. 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
 - D. 各人自扫门前雪，莫管他人瓦上霜

20. 法的溯及力，又称法的溯及既往的效力，是指新法对其生效前发生的行为和事件是否适用的问题。对于法律的溯及力问题，我国采用的原则是
- A. 从旧原则
B. 从新原则
C. 从新兼从轻原则
D. 从旧兼从轻原则
21. 法律渊源主要是指法的形式意义上的渊源，即法的创制方式和表现形式。关于我国法律渊源的特点，下列表述正确的是
- A. 判例法是我国重要的法律渊源
B. 习惯法不可能成为我国的法律渊源
C. 特别行政区法律不是我国的法律渊源
D. 我国的法律渊源以宪法为核心，以制定法为主
22. 法律责任，即由于责任主体违反法定或约定的义务，或者因为法律的特殊规定，而必须承担的具有直接强制性的特定义务。根据法律责任的性质的不同，可以把法律责任分为民事责任、行政责任、刑事责任等。下列选项属于民事责任承担方式的是
- A. 罚金
B. 管制
C. 赔偿损失
D. 没收财产
23. 宪法作为国家的根本法，体现出与普通法律不同的特征。关于我国宪法的特征，下列表述正确的是
- A. 宪法具有最高法律效力，在司法审判中优先适用
B. 宪法涉及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被誉为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
C. 宪法是制定普通法律的依据，是全体公民必须遵循的最高准则
D. 宪法制定和修改程序更为严格，需要全国人大代表 4/5 以上人数表决通过
24.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是以宪法为核心，以宪法相关法、民法商法、行政法、经济法、环境资源法、社会法、军事法、刑法、诉讼与非诉讼程序法等多个法律部门的法律为主干构成的有机统一整体。其中，规范劳动关系、社会保障、社会福利和特殊群体权益保障等方面关系的法律部门是
- A. 行政法
B. 社会法
C. 经济法
D. 民法商法
25. 法律解释是对法律的内容和含义所作的说明。根据解释主体和解释效力的不同，法律解释可以分为正式解释和非正式解释。下列选项属于非正式法律解释的是
- A. 学理解释
B. 立法解释
C. 审判解释
D. 检察解释

二、简答题

26. 简述思想道德素质和法治素养的含义。
27. 简述中国精神的含义和核心内容。
28. 简述形成良好个人品德的重要意义。
29. 简述我国法律监督的类型。
30. 简述我国国家机构的组成。

三、论述题：本大题共 3 小题，考生任选其中 2 题作答。如果考生回答的题目超过 2 题，只按考生回答题目的前 2 题计分。

31. 论述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内容体系。
32. 论述道德的社会作用。
33. 论述如何科学认识人的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

大纲后记

《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自学考试大纲由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公共课课程指导委员会组织制定，中央社会主义学院左鹏教授、北京大学张会峰教授、北京工业大学艾国教授负责修订工作，北京交通大学韩振峰教授、北京大学宇文利教授、北京大学凌斌教授负责审稿工作。

对参与本大纲编写和审稿的各位专家表示感谢。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公共课课程指导委员会

2024 年 8 月